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黎怡君
電話：06-2991111#8964
電子信箱：yi41313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將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504748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474889A00_ATTCH5.pdf、0474889A00_ATTCH6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訂後「115年度臺南市客語能力認證暨輔導獎勵計畫」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地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衛生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本市客屬團體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